

沙田區議會議員對體育政策檢討小組報告書的綜合意見

- 調低康樂設施的收費，使促進普及運動
- 為學校租用場地提供優惠／可免費租用康文署的場地
- 批評體育設施並不足夠，建議公眾康樂施可供學校使用，而學校體育設施亦可開放給公眾使用
- 加強向公眾及家長宣傳運動的重要性
- 為運動員提供交通費資助
- 完善運動員退休制度
- 建議在政府空置用地上興建臨時體育設施
- 提供滑板場地
- 批評政府對傷殘動員的支援及所投入的資源不足，應訂定長遠的發展計劃，例如 5-10 年的發展計劃
- 支時增加體育課節數
- 應建立體育文化，措施包括 1)教育；2)完善校舍設備及假日開放學校體育設施給市民使用；3)確立選材計劃 - 政府需與地區中小學合作，提供長期練；4)延長公眾康體設施的開放時間；5)設立地區體育聯會 (club)、多舉辦比賽，並長駐教練，既可提高市民運動水平，又可提供給退休運動員就業的機會；6)設 18 區地區代表隊，舉行精英對賽及分齡比賽
- 體育訓練從小開始，應在學校提供相應的配套設施，例如應在小學設泳池
- 確立運動學分制制度
- 增加體育副學士學位
- 批評現時體育中學難以推廣本港體育發展，並質疑體育中學未來發展方向
- 批評體育行政架構改革，質疑是否有需要解散康體局